

易地搬迁 挪出穷窝拔穷根

俗话说“树挪死，人挪活”。在那些“一方水土养不起一方人”的地方，贫困群众很难实现就地脱贫，需要进行易地搬迁。近年来，在脱贫攻坚战线上，一些县（市）的易地搬迁项目相继启动，各地结合实际制定对策措施，整合相关项目和资源推动易地搬迁工作，科学合理规划搬迁和安置目标任务，为安置区群众创造良好的生产生活条件，努力实现“搬得出、稳得住、能脱贫”的目标。

近三年来，云南省已累计安排易地扶贫搬迁资金376亿元，建成1882个集中安置点和16万套安置房，40多万贫困群众从“一方水土养不起一方人”的地方搬出来，约28万人通过易地搬迁实现脱贫。易地搬迁的脱贫成效日益显现，产生了良好的经济、社会、生态效益和脱贫示范效应。

规划“路线图” 让贫困农户搬得出

确定“人到哪里去”是易地搬迁的重要环节。各贫困地区按照《云南省易地扶贫搬迁新村规划编制技术要求》中“六类地区”标准，精准锁定搬迁对象，并因地制宜，精准制定搬迁方案，做到村庄规划与周边环境相映衬、与当地文化相融合、与产业发展和公共服务相衔接，充分体现村庄特色。

在资金来源方面，按照“省级统筹、统贷统还”的原则，全省按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人均5.8万元标准筹措，用于安置点住房和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其中，中央预算内资金0.8万元（无偿资金），专项建设基金、国家贴息贷款、地方债资金约5万元，基本能满足安置点住房和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的资金需求。

寻甸县作为典型的山区县，全县山区、高寒山区占总面积的87.5%，易地扶贫搬迁工作推进中困难较多。在23个搬迁点迁出地中，有16个点为地质灾害隐患点。因山体滑坡，从三公里外的山坡上搬下来的功山镇棵松村委会大平潭村就是其中之一。“以前一下雨就担心，因为山体垮塌已经逼近村子旁边。”78岁的孟天贵老人回忆说。

棵松村村委会主任施福刚告诉记者，老村子后面的山体有一条裂缝，被定义为地质灾害滑坡点，恶劣的自然环境制约着村民生产发展和生活改善。“我们经过考察，确定这个村子必须搬迁。”

如今太平潭新村有22户86人，易地安置在交通方便、适宜居住的148乡道旁，村落布局似城市小区，道路宽敞，房屋设计大气，各家门前绿化带

可自由种植。

制定“施工图” 让搬迁对象稳得住

为避免“一搬了之”的短期救助，让搬迁对象“稳得住”，注重易地搬迁与安置就业及产业配套，也是脱贫攻坚能否成功的关键。

对于搬迁带来的方便，2016年从罗平县旧屋基乡罗锅村搬迁到乡政府集中安置点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吴家红深有体会。为了帮助吴家红家脱贫，乡政府利用县移动公司在旧屋基乡开设站点的机会，向移动公司推荐吴家红的房子。结果，他家的房子被移动公司选中并租赁，每年的租金就有1万元。另外，他还被公司聘请为站点业务员，月薪有几千元。今年9月，乡里的幼儿园建成招生，他的孩子恰好适龄，就近入学让他免去了很多烦心

